

教师必读文库
《中国教育名家名作精读丛书》
北京师联教育科学研究所 编 选
总主编 冯克诚



(第三辑·第四卷)

[明]阳明后学

教育思想与教育文论选读(下)
——江右王学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出
学苑音像出版社 版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教育名家名作精读丛书·第三辑/北京师联教育科学
研究所主编. —北京: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2006. 5

ISBN 7 - 80135 - 739 - 6

I. 中... II. 北... III. 教育名著 - 作品综合集 - 中
国文学 IV. I 2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31428 号

中国教育名家名作精读丛书·第三辑
[明]阳明后学教育思想与教育文论选读(下)

北京师联教育科学研究所 编 选

总主编 冯克诚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出版发行
学苑音像出版社

★

北京密云红光印刷厂印刷

2006年5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开本: 1/32 印张: 195 字数: 5066千字

ISBN 7 - 80135 - 739 - 6

全二十册定价 526.00 元(册均26.30元)

(ADD 北京市朝阳区三间房邮局 10 号信箱)

P. C. 100024 Tel 010 - 65477339 010 - 65740218(带 Fax)

E - mail: webmaster@BTE - book. com Http: //www. BTE - book. com

教师必读文库
中外教育名家名作精读丛书
出版说明

教师职业化、专业化是当今世界教育改革共同关注的热点和焦点问题之一。教师职业素质素养达到基本要求和提高,是当前教育改革和课程改革的急迫要求。为此,我们组织相关专家重新系统地、较完整地遍选、编译、评注了这套适合中小学教师职业阅读的《中外教育名家名作精读丛书》。其编选原则和方针是:

1. 从古至今,各时代、各地区和国家有代表性,和对当代及后世教育发生直接影响的教育家及其教育思想的代表作品、经典论述。教育家的教育实践风范和教育思想对当代和后世的影响远大于制度影响,同时,对现实教师的成长也有借鉴和参考作用。作为职业教师,总听说、总涉及但在学校图书馆里总缺乏的那些著作是我们这次系统编选的重点。

2. 全套分中国卷 100 种、外国卷 100 种,每二十种为一辑,共十辑,约 200 种,同时出齐。每种含教育家的生平、教育事迹、教育成就、教育思想评析和经典教育论著选读及注解解读导读两部分。这对于全面深刻和原原本本地了解学习、运用教育家的思想和著作是十分有益的。

编者

2006 年 4 月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目
录



中国教育名家名作精读丛书 第三辑·第四卷

[明]阳明后学教育思想与教育文论选读(下)

下 篇

江右王学的教育理念与教育论著选读

江右王学正传邹守益欧阳德的理学思想特色与教育观念	(261)
(一)提倡“戒慎恐惧所以致良知”的“戒惧”说	(265)
(二)主张“寂感无时,体用无界”的“寂感体用”合一说	(271)
(三)申论《学》、《庸》合一宗旨	(273)
(四)欧阳德、邹守益等“主敬派”的教育思想	(277)
江右王门聂豹、罗洪先的理学思想特色与教育观念	(281)
(一)聂豹的生平与学说	(282)
(二)罗洪先的生平学行与理学思想	(289)
(三)聂豹、罗洪先的教育思想	(304)
江右王门刘邦采、王时槐、胡直的理学思想与教育观念	(309)
(一)刘邦采的“性命兼修”说	(309)
(二)王时槐的“透性”、“研几”说	(316)
(三)胡直的“心造天地万物”说	(325)
《宋元学案·江右王门学案》选读	(332)
文庄邹东廓先生守益	(332)

东廓论学书	(335)
东廓语录	(341)
颖泉先生	(345)
聚所先生	(349)
四山论学	(355)
思成求正草(泸水)	(355)
文庄欧阳南野先生德	(357)
南野论学书	(359)
贞襄聂双江先生豹	(369)
双江论学书	(372)
困辨录	(378)
文恭罗念庵先生洪先	(384)
论学书	(387)
附:寄曾梅台	(430)
附:答朱云洲	(431)
附:示后生二条	(432)
附:良知辨	(432)
太常王塘南先生时槐	(433)
论学书	(434)
语 录	(445)
郡丞刘师泉先生邦采	(455)
刘师泉易蕴	(457)
泉长胡卢山先生直	(460)
胡子衡齐	(462)
与唐仁卿书	(477)
附:心学与理学	(483)

下 篇

江右王学的教育理念 与教育论著选读



江右王学正传邹守益欧阳德的理学 思想特色与教育观念

江右王门是指明代江西地区的王学传人。他们在传播王学中的地位、作用和影响,均超过其余王门学派。黄宗羲谓“姚江之学惟江右为得其传”(《明儒学案》卷十六《江右王门学案·序》),并非溢美之言。

然而,他们传播师说各有所侧重,学术风格也不尽相同。其中或偏于守成,因而被视为王学正传,邹守益是其主要代表人物,或重在标立新意。

因而有离异师说之嫌,聂豹、罗洪先是其主要代表人物,聂发其端,罗踵其后。

邹守益(公元1491—1562年)字谦之,号东廓。学者称东廓先生,江西安福人。明武宗正德六年(公元1511年)进士,授翰林院编修,翌年引疾归里,开门讲学,从学者众多,为王学在江右的主要传人。

守益师事王守仁之前,曾对儒家经典《大学》、《中庸》宗旨不一疑惑不解,谓“子思受学曾子者,《大学》先格致,《中庸》首揭慎独,何也?”(《耿天台先生文集》卷十四《东廓邹先生传》,以下简称《邹先生传》)正德十四年(公元1519年),守益赴赣州,问学于守仁,守仁告以《学》、《庸》宗旨合一之理,始豁然领悟,释其所疑,遂称弟子。

守益的学识和德行,深为其师所称许。据耿定向《邹先生传》载:守益年三十,“如越谒王公(阳明)”,切磋学问,“既别,王公张望不已”。门人问:“夫子何念谦之之深也?”守仁引曾子赞颜渊的话作答:“曾子云:以能问不能,以多问寡,若无若虚,犯而不校。谦之近

之矣^①。”视守益几同古之贤人。湛若水也十分赞叹其为人。嘉靖三十五年(公元1556年),若水以九十一高龄由湖南衡山访于江西青原。时守益年六十六,仍率子弟及王门“诸同志”亲迎,并一遵古养老之礼,“晨夕躬定省,执酱执醕”。他还告诫王门“同志体古宪‘老不乞言’意,毋烦辩论”。临别,守益又冒大水亲自连舟送至赣州。其尊贤敬老的真儒风范,被视为一代学者之楷模。无怪乎湛若水“叹王公之门得人如此”(同上)。

正德十四年(公元1519年),明宗室宁王朱宸濠反,守益曾参与守仁军事,从义起兵。世宗即位,守益入京复职。嘉靖三年(公元1523年),守益因直谏忤旨,下诏狱谪广德州判官,稍迁南京礼部郎中,后官至南京国子监祭酒。嘉靖二十年(公元1541年),“九庙灾,有旨大臣自陈。大臣皆惶恐引罪”,惟守益上疏直言“君臣交傲之义”(《明儒学案》卷十六《江右王门学案·邹守益传》),因忤旨落职归里,家居二十余年而后卒,赠南京礼部右侍郎,谥文庄。其著作有《东廓邹先生文集》十二卷。

耿定向对邹守益的言行政事,十分推崇,称其莅政立朝,“抗论正义,纳约矢谏,至忤权贵,触雷霆,屡蒙严谴,迺遭没世而无悔,非以为名也”,而是欲以不负“吾君也”;落职闲居,仍关心民瘼,“力赞有司方田均赋,恤灾赈饥,与夫缮桥梁、恤义仓、广陂堰,凡创利剔弊,虽冒嫌怨而不避,非以为德也”,而是欲以为民兴利除弊(《邹先生传》)。可以说,这种“忠君爱民”的儒家传统思想,几乎贯穿于守益一生的言行政事。

然而,终守益一生,其历官时短,为学日长;即使历官期间,也以讲学兴礼为要务。例如,于广德州判官任上,《明史》本传谓其“撤淫祠,建复初书院,与学者讲授其间”(卷二八三);《邹先生传》谓其

^① 语出《论语·泰伯》:“曾子曰:以能问不能,以多问寡;有若无,实若虚,犯而不校。昔者吾友尝从事于斯矣。”按“昔者吾友”,历来学者认为系指颜渊。

“延同门王良暨诸贤讲学兴礼，风动邻郡”。又如，在南京居官期间，《邹先生传》谓其时与湛若水、吕楠“聚讲”，与同门王良、薛侃、钱德洪、王畿“商究”，落职闲居，其“聚讲”更勤，“大会凡十”，“常会七十”，“会聚以百计”，范围更广，“若越之天真，闽之武夷，徽之齐云，宁之水西，咸一至焉”，足迹几乎遍及江南各省，而江西境内之青原、白鹭、石屋、武功、连山、香积，则“每岁再三至”。至于“聚讲”规模之大、听者之众，也均远在江右王门诸子之上，有时“以千计”。如嘉靖三十六年（公元1557年），会白鹭，“生儒以千计听讲”，就是例证。《邹先生传》曾用“负墙侧聆者肩摩，环桥跂睹者林立”来形容守益讲学时之盛况，其听者人数之众，由此可以想见。

综观守益一生讲学，有两个显著特点：

一是讲学内容以申论师说为旨归

据《邹先生传》载：嘉靖二十四年（公元1545年），会富池，守益申师训，学五分“动静”、“有无”，若“分动静、分有无，不是圣门正脉”；嘉靖三十年（公元1551年），避暑武功，其时守益“教语多主默识”，谓“戒惧不闻不睹，正是默识工夫”；翌年，会复古书院，守益又重申“戒惧”之旨；越五年，会白鹭，守益“倡《大学》、《中庸》合一之旨”等等。守益的这些讲论，均秉承师训。《传习录》中多次提到王守仁论学主“动静合一”之旨，《明儒学案》则认为南中之时，王守仁“以默坐澄心为学的”（卷十一《浙中王门学案·徐爱传》）。至于以“戒惧”即是“慎其独”，“慎独”即是“致良知”，并以此论证《学》、《庸》宗旨合一，则是王守仁于江右以后所一再倡导的思想学说。可见，守益讲学，一本师说，故谓其得王学之正传，是符合实际的。

二是讲授方法注意有的放矢，“因人造就”

这大体可分三种情况：对于主“纵任为性体自然”的人，守益恐其“流于荡而约之于独知”，故特申“戒谨恐惧”之旨，明“自强不息为真性”之理（《邹先生传》）；对于主“寂静”方为“良知本体”的人，守

益恐其“倚于内而一之于独知”，故特明“寂感、动静无二界”之理(同上)；对于“学从无极悟入”的人，守益恐其“流于邪”而教以“物格知致”之旨，明“下学上达无二途辙”之理(同上)。守益这种有的放矢、“因人造就”的讲授方法，远继之于孔门“因材施教”的传统，近本之于“王门四句教法。”“王门四句教法”所以有“四无”、“四有”之别，正是王守仁根据不同的传授对象而采用的不同教法：资质聪颖的“上根人”，王守仁教以“四无”之说；资质次之的“中根以下人”，王守仁教以“四有”之说。可见，守益这种有的放矢的讲授方法也是得自师传的。

总之，邹守益的一生，无论是历官或落职闲居，从未间断讲学，而其讲学又以弘扬师说、传播王学为旨归。耿定向在评述其生平、学时指出：“凡以弘师旨之传，广与人为善之量，心独苦矣。”(《邹先生传》)说明守益确实忠于师说，并为使其得以广泛传播而竭尽了心力。

在江右王门诸子中，与邹守益同时、同为王守仁之及门、且又同属一学术倾向的知名学者是欧阳德，他在“弘师旨之传”方面，同样有卓著的贡献。

欧阳德(公元1496—1554年)

字崇一，号南野，江西泰和人，嘉靖二年(公元1523年)进士，授六安知州，以学行改翰林院编修，官至礼部尚书兼翰林院学士。王守仁倡道于赣州，首揭“致良知”说，“以为人心虚灵，万理毕具，惟不蔽于欲，使常廓然以公，湛然以寂，则顺应感通之妙，自出乎其中”，而世儒“溺于旧闻，哗以为禅”。时欧阳德领乡荐，“独曰：此正学也”，遂受业于王守仁(徐阶《经世堂集》卷十九《欧阳公神道碑》)。其学“精思力践”，凡有所得，必见诸于言行政事：如知六安州，为民兴利除弊，汰冗役、罢苛法，省讼狱、兴水利、定经费、建龙津书院，奖掖后进；居家则以讲学为事，日与邹守益、聂豹、罗洪先等讲论，学者自远而至，“而称南野门人者半天下”(同上)，可见从其学者之众。欧阳

德善于论说，“诚意恳笃，气象平易，士以是日亲”（同上）。尝与聂豹、徐阶、程文德等集四方名士于灵济宫，讲论“致良知”说，赴者五千人，而欧阳德以“宿学”居显位。其为人处事，颇有邹守益之风，敢于“说言正论”，不避权贵，临危不惧；“如无事时”。何以能如此？他说：“吾惟求诸心，心知其为是，即毅然行之，虽害有不顾；知其非，虽利不敢为。此吾所受于吾师而自致其良知者也。”（同上）年五十九卒，赠太子少保，谥文庄。其著作有《欧阳南野先生文集》三十卷。

邹守益和欧阳德在江右王门中以信守师说而见称。罗洪先谓邹守益“能守其师传而不疑，能述其师说而不杂”。徐阶称此论为“天下之公言”（同上《邹公神道碑铭》）。王畿论欧阳德，称其书中无非“先师尝谓独知无有不良”之义（《龙溪王先生全集》卷十三《欧阳南野文选序》），黄宗羲则谓“先生之格物，不堕支离，发明阳明宗旨”（《明儒学案》卷十七《江右王门学案·欧阳德传》），说明欧阳德的理学观点也是信守师说的。他们深信，王学承接孔子以来的学脉，其道“愈简愈易愈广大，愈切实愈高明”（《东廓邹先生文集》卷一《阳明先生文序录》）。

因此，当世儒“溺于旧闻”，视王守仁“致良知”说为禅时，他们奋起护卫，宣称“致良知”说为“正学”，并亲受业于王守仁，从而表明他们对师说的信守和执著追求。

邹守益信守师说的理学特色有如下要点：

（一）提倡“戒慎恐惧所以致良知”的“戒惧”说

“戒慎恐惧所以致良知”，是邹守益理学思想的基本观点，旨在阐明其师王守仁的“致良知”说。他在与友人讨论“致良知”说时指出：

不睹不闻是指良知本体，戒慎恐惧所以致良知也。

（同上卷五《答曾弘之》）

湛若水的弟子吕怀在《东廓邹先生文集序》中也引了守益本人与上述相类似的话：

学者只常常戒慎不离，无分寂感，一以贯之，此其为致良知而已矣。

按“戒慎恐惧”语出《礼记·中庸》：“戒慎乎其所不睹，恐惧乎其所不闻。”据郑玄注：“小人闲居为不善，无所不至也。君子则不然，虽视之无人、听之无声，犹戒慎恐惧自修正，是其不须臾离道。”认为“君子”、“小人”之辨，在于“小人闲居为不善”，为所欲为；“君子”虽于闲居独处、无人察觉之时，犹能“戒慎恐惧”，谨慎从事，故一刻也不离“道”。这里所说的“道”，是指循“天命之性”行事的规范，它是儒家为人处世的最高的行为准则。可见，《中庸》的“戒慎恐惧”是作为明辨“君子”与“小人”的标准提出来的。而邹守益的上述言论，则是把“戒慎恐惧”与“致良知”说直接联系起来，认为“戒慎恐惧”即是“致良知”，或者说，是“所以致良知”。显然，这是用王学观点对《中庸》所作的新解。

必须指出，守益对“戒慎恐惧”所作的新解并非其独创，而是本自师说。早在正德年间，守益就《学》、《庸》之旨问学于王守仁时，即得到王守仁关于“戒慎恐惧所以致良知”的启示。王守仁说：

致知者，致吾心之良知于事事物物也。致吾心之良知于事事物物，则事事物物皆得其理矣。独即所谓良知也，慎独者所以致其良知也，戒谨（慎）恐惧所以慎其独也。《大学》、《中庸》之旨一也。（《邹先生传》）

按王守仁的这段话，是旨在论证《学》、《庸》宗旨合一。而在论证过程中，他透露了“戒慎恐惧所以致良知”的观点。虽然他没有直接提出“戒慎恐惧所以致良知”的命题，但是只要通观这段话的上下文，它仍然包含着上述命题的思想观点。问题不难理解：既然“慎独”即“所以致良知”，而“戒慎恐惧”即“所以慎其独”，那么，这无疑是说，“戒慎恐惧”，也即“所以致良知”。只不过王守仁是通过“慎

独”这一环节来表达上述观点罢了。正因为如此,我们说,邹守益的“戒慎恐惧”说得自王守仁的启示,本自师说。

然而,邹守益对于上述师说,虽信守但不株守,而是有所发明,因而使其理学思想更具有特色。吕怀在论及邹守益时指出:“东廓邹先生,阳明先生嫡派也。……每闻先生开示学者,必以盹盹皓皓,戒慎不离为教。此其所以发明师说者至矣!”(《东廓邹先生文集·序》)认为守益以“戒慎”为教,“开示学者”,是将“发明师说”推向了极至。应该说,吕怀此论颇得邹守益理学思想的要领。因为在江右王门中,唯有他提出“戒慎”说,并以之立教,“发明师说”。

邹守益“戒慎”说的思想特点是:

1. 赋予“戒慎恐惧”以“自强不息”之新义

考《中庸》“戒慎恐惧”一语,历来学者多从消极防范的意义上加以疏解,王守仁也不例外。他在《答陆原静》中说:“防于未萌之先而克于方萌之际,此正《中庸》戒慎恐惧,《大学》致知格物之功。”(《王文成公全书》卷二《传习录》中)邹守益对于“戒慎恐惧”的解释有继承师说一面,认为“戒慎恐惧之功,如临深渊,如履薄冰,所以保其精明之不使纤尘或紊之也”(《东廓邹先生文集》卷四《九华山阳明书院记》)。这说明他尚未完全摆脱儒家的传统观点,仍以谨其言,慎其行、战战兢兢之意解释“戒慎恐惧”。然而,他对“戒慎恐惧”的解释还有发明师说的一面,这就是:赋予它以“自强不息”的新义。耿定向在论及守益教授学者之方时指出:“有以纵任为性体自然者,先生盹盹焉申戒谨(慎)恐惧旨,明自强不息为真性。”(《邹先生传》)王时槐在《东廓邹先生守益传》中也指出,守益“以戒慎恐惧、健行不息为真功”(《国朝献征录》卷七十四)。耿、王的论断符合守益本人的观点。他说

自强不息,学者之所以希圣也。……息则与天不相似矣。故曰:君子不动而敬,不言而信,戒慎乎其所不睹,恐惧乎其所不闻,则无须臾之息而天德纯矣,天德纯而王道出

矣。此千圣相传之心法也。(《东廓邹先生文集》卷一《康斋日记序》)

按“自强不息”语出《周易·乾卦·象辞》：“天行健，君子以自强不息。”意即有德之人用“天行健”这一卦象来策励自己而没有止息。这里包含有“以人事法天象”的思想。根据这一思想，既然“天象”运行不息，那么“人事”也应“自强不息”；否则，就“与天不相似”。守益正是根据《周易》“自强不息”的观点来解释《中庸》“戒慎恐惧”概念的故说“戒慎恐惧”“则无须臾之息”其“自强不息”之意甚明。这样，原来只具有消极防范之义的“戒慎恐惧”，因而具有积极进取的新意。这说明邹守益的“戒慎恐惧”说不但有继承师说的一面，而且更有发明师说的一面。

2. 强调“戒慎恐惧”在“为学”中的地位 and 作用

王守仁论学，以“默坐澄心”为“学的”。虽有时也言及“戒慎恐惧”，但主要用以说明心性修养，而不以之论学；守益则以之论学，强调它在“为学”中的地位 and 作用，认为这是“为学”之“大要”。他说：

为学大要在戒慎恐惧，常精常明，不使自私自用智得以障吾本体。(同上卷八《寄龙光书院诸友》)

学之病莫大乎息。息则物欲行而天理泯矣。天理与物欲互为消长者也，无两立之势。故君子戒慎恐惧之志，由闻以至于不闻，由见以至于不见，由言以至于不言，由动以至于不动，一也，无须臾之离也。道不离人，人不离道，人与道凝，然后可以践形而无忝。夫是之谓善学。(同上卷三《说类·学说》)

所谓“为学大要在戒慎恐惧”，就是认为“戒慎恐惧”是“为学”的大纲要领；只要把握住这大纲要领，就能“人与道凝”融为一体；“无须臾之离”，而只要能做到这一点，就称之为“善学”。可见，在守益看来，“戒慎恐惧”是实现人、道合一的关键，也是“善学”的标志，故说“为学大要在戒慎恐惧”。

邹守益所以如此强调“戒慎恐惧”在“为学”中的地位和作用，一方面是因为“戒慎恐惧”的“自强不息”之义可以克服“学之病莫大乎息”；另一方面则是因为其“为学”宗旨在于“存天理去人欲”。他说：“学也者，将以何为也？学以存此心之天理而无人欲也。”（同上卷八《留别南都诸生》）又说：“学以去其欲而全其本体而已矣。”（同上卷三《录青原再会语》），而这正与“戒慎恐惧”所以“不使私用智得以障吾本体”的宗旨相一致。因为根据守益的观点，“私用智”即“欲之别名”，而“吾本体”即指“良知本体”亦即“天理”（同上），故“戒慎恐惧”就是旨在不使人欲得以障蔽人之“天理良知”，其“存天理去人欲”之意同样十分清楚。

3. 以“戒慎恐惧”为“致良知”功夫

以“戒慎恐惧”为“致良知”功夫，是王守仁“致良知”说的重要观点。他说：“戒慎恐惧，是致良知的工夫。”（《王文成公全书》卷三《传习录》下）又说：“君子之戒慎恐惧，惟恐其昭明灵觉者或有所昏昧放逸，流于非僻邪妄而失其本体之正耳。戒慎恐惧之功无时或间，则天理常存而其昭明灵觉之本体无所亏蔽，……。”（同上卷五《答舒国用》）守益继承其师的上述观点，指出：

良知之本体，本自廓然大公，本自物来顺应，本自无我，本自无欲，本自无拣择，本自无昏昧放逸。若戒慎恐惧不懈其功，则常精常明，无许多病痛。（《东廓邹先生文集》卷五《复石廉伯郡守》）

他认为，“良知本体”是“廓然大公”、无私无欲、“无昏昧放逸”的，只要“戒慎恐惧”，坚持不懈，就能保持这“良知本体”之“常精常明”，而不受私欲之昏蔽。这与王守仁所说的“戒慎恐惧之功”的观点是一致的，即认为“戒慎恐惧”是廓清私欲之昏蔽以恢复“良知本体”之“常精常明”的功夫。

然而，使邹守益的理学思想更具特色的，还在于他把“戒慎恐惧”这一“致良知”功夫直接等同于“修己以敬”的涵养功夫：“修己

以敬则安人安百姓,戒慎恐惧则位天地,育万物,无二致也”(同上卷七《论克己复礼章》);“戒慎以致中和,裁成辅相,皆修己以敬作用,非由外铄也”(同上卷六《简徐郢南大尹》),认为“戒慎恐惧”与“修己以敬”均同属于“内心省察”的修养方法,具有相同的性质特点,既“修己治人”,又“开务成物”。他进而指出:“克己复礼即是修己以敬工夫。敬也者,此心之纯乎天理而不杂以人欲。杂之以欲便为非礼。非礼勿视听言动,便是修己以敬之目。”(同上卷五《简复马问庵督学》)从守益对“修己以敬工夫”所作的论述来看,其思想内容与程朱派所倡导的“主敬”、“持敬”、“居敬”的涵养功夫本质是一致的,都是旨在“存天理、去人欲”。

如所周知,程颐最早提出“涵养须用敬”的“主敬”说,指出“主一之谓敬”、“无适之谓一”、“但存此涵养,久之自然天理明”(《河南程氏遗书》卷第十五)。朱熹发挥程颐的“主敬”说,提出“持敬”说,认为“敬字工夫”是“圣门之纲领,存养之要法”(《朱子语类》卷十二);所谓“持敬”就是要把“主一”、“直内”的“敬”字之义,贯彻于“动静语默之间”,做到“内外兼顾”、“表里如一”,而“无一息之间断”(同上)。张栻更提出“居敬”说,谓“居敬则专而不杂,序而不乱,常而不迫”(《论语解》卷三),而“害敬者莫甚于人欲”(《南轩全集》卷十二《敬简堂记》),认为“居敬”其要在“去人欲”,“人欲”既去,“天理”自明。

由此可见,当邹守益援“修己以敬”解“戒慎恐惧”这一“致良知”功夫时,其观点确有与程朱理学的“涵养”说相通的一面。这与其师王守仁论涵养不以“敬”言说显然有别。

但是,这并不意味着他对程朱理学的认同而对师说的背离。因为他所说的“修己以敬工夫”,是旨在保持“良知本体”之“精明”而不受“私欲”昏蔽:“敬也者,良知之精明而不杂以私欲也。”(《东廓邹先生文集》卷五《简吕泾野宗伯》)其实质在于援引王守仁的“致良知”说来重新解释程朱理学的“涵养”说。

显然,这既不是对程朱理学的认同,也不是对师说的背离,而是进一步申论师说、发明师旨。

(二)主张“寂感无时,体用无界”的“寂感体用”合一说

“寂感无时,体用无界”是邹守益与聂豹讨论“涵养”功夫时提出的理学命题,意在申明“戒慎恐惧”说。其时,江右王门中有学者以“收视敛听”为“涵养”功夫,以为这即是“未发之时”。守益反对这种观点,问道:

收视是谁收?敛听是谁敛?即是戒惧工夫,天德王道,只是此一脉。所谓“去耳目支离之用,全圆融不测之神”,神果何在?不睹不闻,无形与声,而昭昭灵灵,体物不遗。寂感无时,体用无界,第从四时常行,百物常生,……。(同上卷六《再简双江》)

从这段讨论“涵养”功夫的文字来看,守益提出“寂感无时,体用无界”的命题,是针对江右王门中以聂豹为代表的“归寂”派而发的。“归寂”派以“心”之未发为“寂”、为“静”、为“体”,“心”之已发为“感”、为“动”、为“用”;“涵养”功夫就是旨在离“感”求“寂”,离“动”求“静”,离“用”求“体”,故认为“动静(寂感)有二时,体用有二界”。守益指出这“分明是破裂心体”(同上卷七《冲玄录》)。他所以提出“寂感无时,体用无界”的命题,就是为了挽救“归寂”派“破裂心体”的弊病。

所谓“寂感无时”,是说“寂感(动静)”在时间上不可分,它们是“常寂常感”,无时不在,这是“天然自有之规矩”(同上卷一《诸儒理学要序》)。所谓“体用无界”,是说“体用”在空间上“非二物”(同上卷五《复黄致斋使君》),它们是互相包涵,犹如名之与字,“称名则字在其中,称字则名在其中”(同上卷六《再答双江》)。如果说,“归